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查询到公司副总经理谢坚先生的证券账户出现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信息详见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谢坚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其对相关法规学习不够将个人账户委托他人操作，导致其账户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事后其主动承认错误并深刻反思，要求将其所得收益2倍（即人民币30,340元）上交公司，同时在公司近期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培训中反思该事件以警示他人。公司董事会对谢坚先生证券账户出现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做出如下处理决定：

1. 依据《证券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高管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应收归公司所有。谢坚先生已于本公告披露前主动将个人证券账户交易本公司股票所产生的收益2倍（即人民币30,340元）全部上交公司，公司已确认收到了上述款项。

2. 公司董事会就谢坚先生证券账户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对其本人进行了约谈和批评教育，并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

3. 公司将于近期组织一次全体董监高持股管理方面的培训，加强全体董监高对遵守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制度中关于董监高持股管理规定重要性的认识，要求全体董监高进一步加强对相关证券法规、监管措施的学习，严格遵循《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勤勉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履行自身义务，并严格要求自己亲属遵守有关规定，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6日